**新材料力学理论与应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武汉理工大学)**

**开放课题申请指南（2023年度）**

**一、总则**

  新材料力学理论与应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武汉理工大学)的主要研究方向是：（1）新材料力学基础理论与计算方法；（2）先进复合材料力学与结构设计；（3）热电功能材料力学；（4）智能材料与超材料结构力学；(5)极端环境下的材料力学行为与分析方法。

  为了促进新材料、新工艺和新结构研发与应用中的关键力学问题的深入研究，发展新型计算力学理论与方法, 促进力学学科与物理和材料等学科的交叉融合与发展,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本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资助国内、外科技工作者开展相关研究工作。

**二、 申请注意事项**

1．凡具有讲师以上职称的研究人员、博士后或相应水平的研究人员均可申请本实验室开放课题;

2. 申请者在认真阅读并认可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按照开放课题申请书的格式要求，认真填写，填写完毕后，需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加盖公章;

3．鼓励申请者与本实验室固定人员的合作研究，并在申请书中说明参与合作的实验室固定人员的主要任务（申请书有相关的专栏）;

4．课题获得资助后，课题负责人应按规定提交年度报告和结题报告，不按规定提交报告者，本实验室有权终止资助，并追回已资助课题经费。鼓励课题负责人来实验室进行访问研究;

5．课题期限为2年，研究经费为2万元，开放课题经费只能用于与批准项目研究相关的支出，并在本校财务室报销;获批课题将首批支付50%经费，提交年度报告后支付30%经费，提交结题报告后支付剩余20%经费。

6． 申请书要求纸质版一式两份，邮寄地址如下：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理工大学南湖校区力学楼416室 张江涛老师收（邮编：430070，电话13971501802），同时发送电子版（含签字盖章页扫描）至：75038280@qq.com。纸质版与电子版完全一致，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无效申请;

7.2023年申请受理的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三、课题成果要求与结题**

1、获得项目资助的学术期刊论文，应以“武汉理工大学新材料力学理论与应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为作者单位之一，并标注项目资助编号。

2、在发表与资助项目有关的论文中需有下述中文或英文标注：

中文：“新材料力学理论与应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武汉理工大学)开放课题资助（编号：xxxxx）”；

英文：“The project supported by the open foundation of Hubei Key Laboratory of Theory and Application of Advanced Materials Mechanics (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No.：xxxxx）”

3、按要求提交研究进展报告；

4、确需延期完成的项目应提前二个月书面申述理由并获本实验室主任同意。延期项目经费应按原计划完成，后续经费自行筹措；

5、获资助的项目在研究期限结束时均需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和已发表的与项目相关的论文复印件，此后发表的相关论文复印件也应陆续寄实验室存档。

**四、优先资助领域**

  符合本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的相关工作均可提出申请，鼓励创新性强的项目，2023年度的优先资助领域包括：

1．新型计算力学理论

2. 面向新材料和新工艺的多尺度计算力学方法；

3．新材料在复杂载荷条件下力学性能的测试与分析方法；

4．智能材料力-热-电-磁多场耦合理论与微/纳尺度实验力学。

5. 超材料结构设计与性能表征

                            新材料力学理论与应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武汉理工大学)

                                              2023年12月 15日